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7月23日以现场方式在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平瑞公路58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池方燃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吴匡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吴匡笔先生对企业忠诚，工作认真、踏实，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及个人品德，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良好的财务基础，熟悉证券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参与公司业务运营，能够胜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工作。

经池方燃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吴匡笔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董事长池方燃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吴匡笔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邮政编码：325400

联系电话：0577-63722222-105

传真号码：0755-63726888-0

电子邮件：wukuangbi@giuseppe.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会议决议
- 2、《关于聘任吴匡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7 月 24 日

附件：吴匡笔简历

中国国籍，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证券事务代表，最近 5 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吴匡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